

证券代码：301360

证券简称：荣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

2、投资金额：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作以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但仍可能出现因受到金融市场波动影响，导致理财产品实际收益不及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19号），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34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71.8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8,879,2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等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100,278,290.7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

民币858,600,909.29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4月20日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3）0004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1	智慧测控装备研发制造中心项目	23,223.30	23,223.30
2	补充营运资金	6,000.00	6,000.00
合计		29,223.30	29,223.30

注：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部分为超募资金。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作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结合实际情况，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作以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

（四）实施方式

公司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五）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用于公司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拟选择的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具体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4、除上述风险外，投资风险还包括产品发行方提示的认购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募集失败风险、再投资/提前终止风险及其他不可抗力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明确好理财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

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募集资金本金安全及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